

厦门大学嘉庚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专科起点本科）人才培养方案（050101）

（2023年）

一、培养目标

汉语言文学专业培养具备系统的汉语言文学知识、良好的理论素养和过硬的实务技能，具有健全人格、理想信念，具备较强的口语和书面表达能力，能够胜任中小学语文教育教学，以及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的文秘管理、文化宣传、新闻报道、文案策划等，具备继续深造的基本素养和能力，担当民族复兴大任、具有社会责任感、具有创新精神、实践能力突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高素质人才。

二、培养规格

1. 素质要求

- 1.1 具有健康的体魄、良好的人生理想境界和道德修养水平，具备适应社会发展主动获取和更新专业知识的基本素质
- 1.2 具有良好的公民意识和社会责任感
- 1.3 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团队合作精神
- 1.4 了解国家关于语言文字、文学艺术及文化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具有正确的语言文字观
- 1.5 具备适应社会发展主动获取和更新专业知识的基本素养

2. 能力要求

- 2.1 具有较强的文学鉴赏能力和语言运用能力。
- 2.2 在母语和国家通用语的阅读理解、口语表达和文字表达方面体现明显优势，具有运用语言学的基本理论分析、解释古今语言文字材料的基本能力
- 2.3 具有运用科学的文学观念和原则分析和评论古今中外文学作品和文学现象的基本能力，了解语文教学的基本特点和规律，具有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班级管理能力和心理健康教育能力
- 2.4 具有较高的文职工作能力，具备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能够组织协调企事业单位办公室的日常事务，熟练使用计算机的能力
- 2.5 具有良好的沟通交流与团队协作能力
- 2.6 具有良好的批判性、创新性思维能力

3. 知识要求

- 3.1 具备较为系统、扎实的中国语言、中国文学、外国文学、文学理论和中小学语文教学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熟悉中外作家作品
- 3.2 掌握和熟练使用一门外语
- 3.3 掌握基本的计算机知识和各种基本的运用软件知识
- 3.4 具有良好的军事基础知识
- 3.5 掌握资料收集、文献检索、社会调查等基本方法，掌握学术研究的特点和规范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学制二年，学习年限二至三年。

四、毕业学分要求：不低于75学分。

五、授予学位：文学学士。

课程设置与学分分配表

类别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数			课程学时数			建议修读学期、周学时/学分合计				
			合计	理论	实践	合计	理论	实践	一	二	三	四	
技能教育模块	技能必修课	技能必修课	6	4	2	128	64	64	3	3			
		大学英语III	3	2	1	64	32	32	2+2				
		大学英语IV	3	2	1	64	32	32		2+2			
通识教育模块	通识必修课	通识必修课	7	5	2	128	96	32	3	3		1	
		《形势与政策》每学期开设至少8学时，在综合考核合格的基础上，统一至毕业前最后一学期给定1学分。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2		32	32		2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实践	1		1	16		16	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2	2		32	32			2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实践	1		1	16		16		1			
		形势与政策	1	1		32	32						2
专业教育模块	专业必修课	专业必修课	34	34	0	544	536	8	11	14	9		
		现代汉语 I	2	2		32	32		2				
		现代汉语 II	2	2		32	32			2			
		中国现代文学史	2	2		32	32		2				
		中国当代文学史	2	2		32	32			2			
		古代文学(先秦-两汉)	3	3		48	48		3				
		古代文学(魏晋-隋唐)	3	3		48	48			3			
		古代文学(宋元)	3	3		48	48			3			
		古代文学(明清)	3	3		48	48				3		
		古代汉语 I	2	2		32	32		2				
		古代汉语 II	2	2		32	32			2			
		外国文学史 I	2	2		32	32			2			
		外国文学史 II	2	2		32	32				2		
		语言学概论	2	2		32	32				2		
		文学概论	2	2		32	32				2		
	写作基础	2	2		32	24	8	2					
	专业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	16	15	1	256	218	38	4	2	10		
		修读要求：1. 专业选修课应至少取得16学分，分为课程组A、B。 2. 课程组A是本专业的核心选修课程，包括中国传统文化、人文学科研究方法等领域课程，以进一步夯实学科专业基础，拓宽知识结构，提升学生创新思维和实践能力，其中，课程组A-专业核心基础课程组的课程为培养本专业核心能力的基础性课程，可供专科阶段未修读过的学生选择修读。 3. 课程组B主要为考研、出国或有加厚、加深基础理论部分学习需求的学生开设，将根据学生需求情况灵活开设。											
		课程组A-专业核心基础课程组											
		传播学概论	2	2		32	32			2			
人文学科研究方法		2	2		32	24	8			2			
中国传统文化		2	2		32	32		2					
美学原理		2	2		32	32				2			
中国现代文学作品选		2	2		32	32			2				
中国当代文学作品选	2	2		32	32				2				
课程组A-其他核心选修课程组													

课程设置与学分分配表

类别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数			课程学时数			建议修读学期、周学时/学分合计				
		合计	理论	实践	合计	理论	实践	一	二	三	四	
业 选 修 课	文字学	2	2		32	32				2		
	文艺欣赏与写作	2	2		32	24	8	2				
	语文教学设计与技能训练	2	1	1	32	16	16		1+1			
	教育学	2	2		32	32		2				
	演讲与口才	2	2		32	24	8	2				
	古琴音乐弹奏与欣赏	2	1	1	32	16	16	1+1				
	摄影基础	2	2		32	24	8	2				
	书法	2	1	1	32	16	16	1+1				
	课程组B-专业深化选修课程组											
	中国文学专题研究	2	2		32	32					2	
	汉语修辞学	2	2		32	32					2	
	外国文学专题研究	2	2		32	32					2	
	应用语言学概论	2	2		32	24	8		2			
	中国美学史	2	2		32	32					2	
语料库语言学与语料开发	2	2		32	24	8				2		
实 习 与 实 践	实习与实践	12		12	14+22周	2	12+22周			1		11
	劳动教育	1		1	14	2	12					0周
	教学实践:文献综述	1		1	2周		2周		2周			
	毕业实习(中文)	4		4	8周		8周					8周
	毕业论文/设计(中文)	6		6	12周		12周					12周
学分、学时总计及学分学期分布		75	58	17	1070	916	154	21	23	19	12	

学期教学活动安排情况

项目周数 学年学期		课程 教学周	实践 教学周	复习 考试周	毕业 实习	毕业论文 (设计)及答辩	教研 活动周	合 计
一	1	16		2			1	19
	2	16	2	2			1	21
二	3	16		2		(12)	1	19
	4	16		2	(8)		1	19
合计		64	2	8	(8)	(12)	4	78

备注：教研活动周于期末考试后进行，学生不需参与。